

证券代码:603605
债券代码:113634

证券简称:珀莱雅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公告编号:2026-066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88 号珀莱雅大厦 9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额(股)	202,369,4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比例(%)	51.879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与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董事会秘书解颀、财务负责人金旭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120,680	99,9776	185,072
	0.0010	63,696	0.0314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092,269	99,9942	185,072
	0.0077	77,284	0.038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586,423	96,369	185,072	2,7080	63,696	0.032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其决议事项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刘润、郑宇呈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605
债券代码:113634

证券简称:珀莱雅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公告编号:2026-065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珀莱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1.36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6 年 9 月 9 日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 年 9 月 18 日
- 回售期内“珀莱转债”停止转股
- “珀莱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珀莱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风险提示: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 101.36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珀莱转债”,截至 2026 年 9 月 9 日,“珀莱转债”的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7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 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转股价格的 70%,且“珀莱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珀莱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珀莱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珀莱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如下: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转股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上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可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A-B×1×V×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按票面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珀莱转债”第五年的票面利率为 1.80%,本次回售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天数为 276 天(2026 年 12 月 8 日至 2026 年 9 月 8 日),利息为 100×1.80%×276/365=1.36 元/张(含税),即回售价格为 101.36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1、回售事项提示

“珀莱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珀莱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2、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634”,转债简称为“珀莱转债”。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3、回售申报时间:2026 年 9 月 9 日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

4、回售价格:101.36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5、回售款项的支付方式

公司将按照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珀莱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有关业务记录,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 2026 年 9 月 18 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珀莱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珀莱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股委托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 3,000 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公司将披露相关情况,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珀莱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 101.36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珀莱转债”,截至 2026 年 9 月 9 日,“珀莱转债”的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352850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969
债券代码:113634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债券简称:海矿转债

公告编号:2026-09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 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及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在自查期间,为本激励计划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的中介机构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的自营账户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核查,东方财富证券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并切实执行,相关买卖股票行为系其自营业务部门在严格遵守信息隔离墙制度的前提下,基于独立投资策略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相关部门未获知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核查结论

综上,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严格管理。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本次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969
债券代码:113634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债券简称:海矿转债

公告编号:2026-095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高新技术产业示范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 8801 栋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额(股)	1,446,740,2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比例(%)	73.90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职工代表刘明先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列席 13 人。

2.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3,303,482	94,082	646,748	4,5727	103,400	0.7311
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473,682	96,362	560,648	29639	109,300	0.7729
3	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134,574	86,7962	1,886,306	13,813	120,700	0.8538
4	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2,132,374	87,7797	1,890,566	13,968	120,700	0.8535
5	关于薪酬委员会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12,141,874	85,988	1,887,066	13,9421	114,700	0.811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3、5、6、7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拟参加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东或与本次激励计划参与者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反对已投票 5、6、7 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皓、马正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977
债券代码:113634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债券简称:国泰转债

公告编号:2026 028 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昌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 699 号公司 24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额(股)	314,182,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比例(%)	50.92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洪余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5 人,独立董事刘铁清先生、独立董事陆明先生因公务未能列席会议。

2.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阙明先生列席会议;副总经理吴荣高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4,282,504	99,9190	467,500
	0.1484	102,160	0.0326

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3,381,624	99,9894	626,780
	0.2625	154,200	0.0491

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3,374,724	99,9892	642,569
	0.2675	146,300	0.046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1,324,394	97,661	467,500	2,0876	102,160	0.4662
2	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议案	21,413,084	96,636	626,780	3,0918	154,200	0.0887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1,406,184	95,6897	642,560	3,7924	146,300	0.648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均对 5%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

律师:马欣仪、张璐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808
债券代码:113634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债券简称:马钢转债

公告编号:2026-022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在马钢办公楼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蒋育翔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已获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已获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该议案因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无关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阅,因全体委员均属利益相关方,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批准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该次股东会将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上午 9:00 在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 8 号马钢办公楼召开。

上述议案中,第一、二、三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9 日

股票代码:600808
债券代码:113634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债券简称:马钢转债

公告编号:2026-023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届满,彼时因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筹备工作仍在推进,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予以延期。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晚间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换届将更换非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并决定有关董事的解聘事项。据此,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具体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有关情况

2026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续聘蒋育翔先生、伏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蒋炳春先生、何安瑞先生、仇圣敏先生、曹祥飞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该等提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选举上述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的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方式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

股票代码:002083
债券代码:113634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6-046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高管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高密华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实业”)的通知,获悉近日,华荣实业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1.股份解除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期限	质权人/申请人等
华荣实业	510,205	0.30%	0.05%	2025.12.15	2026.03	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510,205	0.30%	0.05%	——	——	——

2.股份累计冻结情况

证券代码:001979
债券代码:113634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债券简称:招商转债

公告编号:CMSK2026-08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销售及近期购得土地使用权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8 月,公司实现签约销售面积 38.89 万平方米,实现签约销售金额 157.12 亿元。2026 年 1-8 月,公司实现签约销售面积 396.36 万平方米,实现签约销售金额 1,257.71 亿元。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以上统计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 2026 年 7 月销售及购地情况简报披露以来,公司近期新增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万平方米)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开发进度	权益比例(%)	预计支付款项(万元)
1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04N01-04N02单元C-02B-01地块	上海市浦东新区	住宅	1.43	3.28	70%	70%	110,025
2	北京市丰台区西便门大街1004-011-1地块	北京市石景山区	住宅	1.08	4.19	100%	100%	150,400
3	香港北港新会区洪林水坑片内HKLTL1、HKLTL19、HKLTL20、HKLTL21	香港北港新会区	商住、产业	3.62	19.98	17%	17%	15,011

注:“项目名称”列中,含“*”的项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获取项目,所列权益比例均为该公司持有项目的权益比例。

上述新增项目情况仅对包含公司参与投资的全属房地产项目。鉴于未来公司可能面临部分项目引入合作者,影响商业项目在项目中所占权益比例,上述比例仅供投资者作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